

金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金卫法监〔2020〕2号

关于公布 2020 年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监督 量化分级管理 A、B、C 级单位的通知

各县（市、区）卫健局，市卫生监督所：

近期我委对各地上报的拟评定为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监督量化分级管理 A、B、C 级单位进行了市级审核（复核），评定结果如下：兰溪市钱江水务有限公司芝堰水厂符合 A 级供水单位要求，上报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审核确认；金华市自来水有限公司（金沙湾水厂）等 11 家单位符合 A 级供水单位要求，上报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复核确认；浦江县里傅自来水有限公司符合 B 级供水单位要求，通过市级审核确认；金华市金西自来水有限公司等 9 家单位符合 B 级供水单位要求，通过市级复核确认；兰溪市洪垄供水有限公司等 2 家单位符合 C 级供水单位要求，通过

市级审核确认；武义县茆道自来水有限公司等 12 家单位符合 C 级供水单位要求，通过市级复核确认。现予以公布。

附件：2020 年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监督量化分级管理 A、B、C 级单位名单

金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0 年 12 月 17 日



附件

2020 年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监督量化 分级管理 A、B、C 级单位

一、2020 年拟审核确认 A 级单位（1 家）

兰溪市钱江水务有限公司芝堰水厂

二、2020 年拟复核确认 A 级单位（11 家）

金华市自来水有限公司（金沙湾水厂）

金华市自来水有限公司仙源湖水厂

武义县城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浦江县城乡自来水有限公司（仙华水厂）

磐安县自来水有限公司

东阳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东阳市横店自来水有限公司

永康市钱江水务有限公司桥下水厂

浙江义乌市自来水有限公司（城北水厂）

义乌市城西自来水有限公司

浙江义乌市自来水有限公司苏溪分公司

三、2020 年审核确认 B 级单位(1 家)

浦江县里傅自来水有限公司

四、2020 年复核确认 B 级单位(9 家)

金华市金西自来水有限公司

武义县城市自来水有限公司清溪水厂

武义县振兴乡村水务有限公司

东阳市思源供水有限公司南马水厂
东阳市思源供水有限公司东方红水厂
永康市自来水公司象珠水厂
义乌市第三自来水公司
义乌市第二自来水公司
浙江义乌市自来水有限公司义南分公司

五、2020 年审核确认 C 级单位（2 家）

兰溪市洪垄供水有限公司
东阳市花园集团有限公司

六、2020 年复核确认 C 级单位(12 家)

武义县茆道自来水有限公司
浦江县虞宅乡深清源水厂
磐安县尖山自来水有限公司
兰溪市城头供水有限公司
兰溪市水亭畲族乡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自来水厂
东阳市千祥供水有限公司
东阳市湖溪供水有限公司
东阳市西坑沿水库有限公司
东阳市马宅供水有限公司
东阳市画水供水有限公司
永康市自来水公司洪塘坑水厂
永康市自来水公司珠坑水厂

抄送：省卫健委综合监督局，各县（市、区）卫生监督所，各有关单位。

金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

2020 年 12 月 17 日印发
